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股）

编号：临 2024-007

证券代码：1766（H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股）

##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北京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孙永才先生主持，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补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一）增补战略委员会委员

董事会同意增补马云双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增补后的战略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分别为：孙永才先生、姜仁锋先生、马云双先生、王铨先生、史坚忠先生，其中：孙永才先生为委员会主席、姜仁锋先生为委员会副主席。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增补提名委员会委员

董事会同意增补马云双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增补后的提名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分别为：魏明德先生、孙永才先生、马云双先生、史坚忠先生、翁亦然先生，其中：魏明德先生为委员会主席。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马云双先生为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香港上市规则》”）第 3.05 条项下的授权代表，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孙永才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于《香港上市规则》第 3.05 条项下的授权代表。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9 日